

公共專業聯盟

呼籲特首虛心改正而非一錯再錯

The Professional Commons urges Government to reverse policy and to adopt two core principles:

65

市民應享有繼續工作至65歲的權利

Everyone has a right to work till they are 65

60

市民應從60歲起享有申領長者綜援的權利

Everyone qualified has a right to apply for elderly welfare once they reach 60

參閱詳細聲明請到網址

www.procommons.org.hk

公共專業聯盟

呼籲特首虛心改正而非一錯再錯

政府宣佈取消全港 60 至 64 歲人士申領長者綜援的權利，以全港現有 52 萬名年齡介乎 60 至 64 歲的長者而當中勞動參與率為 45% 計算，潛在受政策影響的長者人數近 30 萬人。

雖然政府在輿論壓力下宣布向 60 至 64 歲新申領綜援的健全人士發放每月 1060 元作為「就業支援補助金」，但新方案不僅未能補足健全成人和長者綜援的全部差額待遇，反而突顯了政府仍然堅持未經公眾諮詢的錯誤原則：即是通過削減福利、以懲罰方式迫使健全長者投入勞動市場，剝奪他們頤養天年的選擇權，這正好與社會認同的道德價值背道而馳。

最受政府削減福利政策所影響的長者，主要是低收入的基層人士，他們多數是辛勞工作了幾十年，但由於現行政策未能提供足夠的退休保障，才需要在 60 歲以後申領長者綜援。因此政府這次政策改動，進一步加劇了社會不公的現象，令基層長者變相被強迫勞動。

事實上，為了適應社會高齡化的趨勢，政府的責任是維護長者工作的權利，例如通過立法禁止年齡歧視，或參照新加坡和日本訂立《高齡員工僱員法》，保障市民獲得企業及僱主續聘至起碼 65 歲而不會喪失原有待遇，但長者可按本身的意願自由選擇是否繼續工作。

有鑑於此，公共專業聯盟呼籲特區政府尊重並實施兩項重要原則：

- 一、通過立法及其他行政措施，確保市民有繼續工作至 65 歲的權利；
- 二、撤回方案，今年屆 60 歲的市民擁有申領長者綜援的權利。

公共專業聯盟

2019 年 1 月 22 日